

证券代码：836257

证券简称：正佳环保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河南正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松荫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9,012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012%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8 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的主要方面进行了回顾和总结，并对公司 2019 年的董事会工作提出了主要任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9,01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 2018 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》），《报告》对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的主要方面进行回顾并发表独立意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9,01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组织编制了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9,01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出具的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规划,公司编制了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9,01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出具的 2018 年度审计报告，结合公司总体的发展规划,公司编制了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9,01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、现金流状况、股本和资本公积金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2018 年度权益分派议案》，拟定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送红股，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9,01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

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，并参照有关标准确定审计机构的审计报酬，并与其签订相关协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9,01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对公司经营范围作变更，根据修改后的经营范围及工商登记结果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9,01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河南正力绿色经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回避本次表决。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6,000 股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河南正力绿色经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回避本次表决。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6,000 股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京锐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杨新坡、许仙辉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

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河南正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- 2、北京市京锐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正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河南正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6 日